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文化資產保護所 函

地址：900屏東市菸廠路1號（屏東市菸廠路1號）

承辦人：張薰云

電話：08-7210234-560

傳真：08-7210224

電子信箱：a962001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屏文源字第11130771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。(4315470_11130771400_1_4315470_111307714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屏東縣傳統表演藝術無形文化資產調查研究暨保存維護」保存者陳文山及保存團體明興閣掌中劇團說明會案，歡迎共襄盛舉，敬請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時間：111年12月13日(二)14:00-17:00。
- 二、地點：屏菸1936文化基地401研討室（屏東市菸廠路1號）
- 三、檢附「屏東縣傳統表演藝術無形文化資產調查研究暨保存維護」保存者陳文山及保存團體明興閣說明會案流程表1份。

正本：陳文山、明興閣掌中劇團、本府文化處博物美術科、財團法人蕭珍記文化藝術基金會、李靜芳歌仔戲團、各國小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
副本：豐饒文化社、屏東縣文化資產保護所無形組

